

金融街证券2025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0747-2560SCCNM10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金融街证券2025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金融街证券2025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金融街证券2025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金融街证券2025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正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18 09:00:00到2025-11-24 17:00:00。

获取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01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即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01 09:00:00。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即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室。

七、其他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本项目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ebid.sinochemitc.com) 发布有关该项目的采购信息。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未授权任何公司及个人转载相关信息。在此，代理机构郑重提醒各潜在供应商注意：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事宜均须与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指定人员联系，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满世书香苑办公楼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471-4913838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1705室

联系人：程蕙、乌日汗

电话：15661267662

邮件：chenghui03@sinochem.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程蕙（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金融街证券 2025 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金融街证券 2025 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747-2560SCCNM109

项目名称：金融街证券 2025 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2025 年信创云平台扩容项目（硬件部分）	1（批）	详见磋商文件

交付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

交付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满世书香苑办公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要求，包括：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注：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注：供应商需提供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近一年内（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①除开具银行明确表示复印无效的，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②银行出具的

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③无论开具银行是否有相关限制，本项目不限制资信证明的收受人和项目）；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注：供应商提供近一年（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少于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不能作为单位纳税凭证；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提供近一年（2024 年 11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少于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复印件（由第三方机构代缴的，应提供盖有第三方公章的说明文件及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2. 其他要求：

（1）供应商近三年（2022 年 11 月 01 日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无不良信用记录；（提供承诺函）

①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已从名单内移出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②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已从名单内移出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③未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home/index.html>）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已从名单内移出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④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发现供应商、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2）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受到国家行业管理部门准入类行政处罚（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或被列入采购单位失信供应商禁入名单的（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提供承诺函）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提供承诺函）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09:00 时至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17:00 时（北京时间）。

2. 获取方法：

(1) 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称）进行网上注册（免费），曾在“化云数智”（d.sinochemitc.com）平台注册的供应商无需重复注册，凭借注册手机号即可登录。详细操作手册请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页面上方“帮助中心”模块获取。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86395191。

(2) 注册审核完成后，在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递交如下报名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一套，由采购代理工作人员进行审核，资料不全或资料清晰度难以辨别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报名资料格式详见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磋商公告附件）：

①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②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④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⑤提供磋商公告申请人资格要求的基本资格要求第（3）、（5）项和其他要求第（1）-（4）项所列情况的承诺函；

⑥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⑦供应商联系单（包括供应商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

(3) 报名资料审核通过后，支付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平台使用及技术支持费为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支付成功后，获取本项目电子版磋商文件及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供

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3.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平台注册、资料上传、平台复核、网上支付等流程所需的时间，务必在获取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手续，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磋商文件；

供应商对注册和获取磋商文件时填报的登记信息的正确性负责，因登记信息填写错误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磋商文件售价为人民币 0.00 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即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 室

提交形式：纸质文件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2 月 01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即交通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大楼南门）1705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接受响应文件时间：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文件提交当日、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至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迟到的以及不符合磋商文件密封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2. 本项目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bid.sinochemitc.com）发布有关该项目的采购信息。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未授权任何公司及个人转载相关信息。在此，代理机构郑重提醒各潜在供应商注意：与本项目相关的采购事宜均须与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指定人员联系，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异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本项目的任何异议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异议单位公章）邮寄或发送电子邮件至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联系人。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满世书香苑办公楼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471-491383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程蕙、乌日汗

联系电话：15661267662（工作日 8:30-12:00，下午 2:30-5:30，如遇【电话占线、或未接、或非工作日咨询】，请发短信或邮件）

电子邮箱：chenghui03@sinochem.com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8 号国际金融大厦 1705 室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

注：报名资料格式可至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

(<https://ebid.sinochemitc.com/web-portal/#/home>) 磋商公告附件下载。